2023年白沙黎族自治县委宣传部部门预算说明

目录

1. 白沙黎族自治县委宣传部概况
2. 主要职能
3.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4. 白沙黎族自治县委宣传部2023年部门预算表
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1. 部门收支总表
12. 部门收入总表
13. 部门支出总表
14.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第三部分 白沙黎族自治县委宣传部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白沙黎族自治县委宣传部概况

1. 主要职能

白沙县委宣传部是县委的喉舌，主要任务是把握舆论方向、加强党员干部理论学习。其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有关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中国(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政策措施，执行省委、县委的决策部署。

(二)研究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发展规划，研究推进宣传思想文化工作改革，结合建设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自由贸易港)工作要求，提出有关宣传思想文化工作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三)统筹协调全县党的意识形态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县委关于意识形态工作决策部署，组织协调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和日常监督检查。

(四)统筹指导协调全县理论研究、理论学习、理论宣传和社会科学研究工作，组织推动理论武装工作。服务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统筹协调全县理论宣讲工作，组织实施重大主题宣讲活动。

(五)负责规划组织全县全局性思想政治工作，配合县委组织部做好党员教育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和改进群众性思想教育工作。

(六)统筹协调全县新闻宣传工作，落实好媒体记者来访采访有关事务。

(七)管理全县新闻出版行政事务，协助省级有关部门监督管理出版内容和质量，监督管理印刷业，管理著作权等。组织指导协调全县“扫黄打非”工作。

(八)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委、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的决策部署，指导推进全县党政部门、重点行业网络安全保障和信息化工作；负责全县互联网信息内容建设管理，统筹协调组织全县网上舆论工作，维护互联网意识形态安全。

(九)统筹协调组织开展全县新闻发布工作，承担县委新闻发布有关组织协调工作，负责县政府新闻发布组织实施工作，指导协调县直各部门和各乡镇新闻发布工作，推动新闻发言人制度建设。

(十)统筹指导全县舆情信息工作，组织协调开展舆情信息收集分析研判，研究掌握宣传舆情动态，指导有关方面做好舆情应对，引导社会舆论。

(十一)统筹指导全县精神文明建设，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县精神文明建设总体规划。统筹指导协调全县精神文化产品的创作和生产，协调组织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有关工作，指导协调推动群众文化建设。

(十二)统筹指导协调全县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发展。

(十三)按规定管理宣传文化单位的领导干部，组织开展宣传思想文化系统干部职工教育培训和人才工作。

(十四)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宣传部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白沙县委宣传部。根据工作任务和职责范围，中共白沙黎族自治县委宣传部内部机构设备为：办公室、新闻宣传和新闻出版管理室、意识形态和网络安全管理室。白沙黎族自治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中共白沙黎族自治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白沙黎族自治县新闻出版局、白沙黎族自治县政府新闻办公室为县委宣传部的挂牌机构,白沙黎族自治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与网络舆情服务中心隶属县委宣传部。

本部门行政编制共9名，事业编制共6名，现在职人员为14名。纳入本部门财务报告范围的资金主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 白沙黎族自治县委宣传部2023年部门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部门预算公开表）**

1. 白沙黎族自治县委宣传部2023年部门预算情说明

一、关于白沙黎族自治县委宣传部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白沙黎族自治县委宣传部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774.01万元。其中，收入总计774.01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488.28万元，上年结转249.7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18万元、上年结转18万元；支出总计774.01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1.81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73.3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1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1.6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3.06万元、其他支出36.00万元。

二、关于白沙黎族自治县委宣传部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白沙黎族自治县委宣传部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738.0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858.6万元，主要是今年的项目较去年相比减少了。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601.81万元，占81.5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73.36万元，占9.9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8.17万元，占3.82%；卫生健康（类）支出 21.6万元，占2.93%；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3.06万元，占1.7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宣传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177.0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3.09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类）宣传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3年预算数为424.7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869.32万元，主要是项目支出减少。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73.3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47.16万元，主要是项目支出减少。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7.42万元，比上年增加3.58万元，主要是今年单位人员增加导致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0.75万元.比上年增加3.83万元，主要是今年单位人员增加导致单位职业年金缴费增加。

6.卫生健康（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9.2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9万元，主要是今年单位人员增加。

7.卫生健康（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 12.3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8万元，主要是今年单位人员增加。

7.住房保障（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13.0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68万元，主要是今年单位人员增加。

三、关于白沙黎族自治县委宣传部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白沙黎族自治县委宣传部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239.9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15.5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24.3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四、白沙黎族自治县委宣传部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白沙黎族自治县委宣传部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5.8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2.3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公务接待费3.5万元，与上年预算有所减少。

1. 关于白沙黎族自治县委宣传部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说明

白沙黎族自治县委宣传部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为36.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1.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其他支出（类）支出36万元，占100%。

1.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36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六、关于白沙黎族自治县委宣传部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白沙黎族自治县委宣传部（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经费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白沙黎族自治县委宣传部（部门）2023年收支总预算870.82万元。

七、关于白沙黎族自治县委宣传部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白沙黎族自治县委宣传部2023年收入预算870.82万元，其中：上年结转364.54万元，占41.86%;经费拨款收入488.28万元，占56.07%；政府性基金收入18万元，占2.07%。比上年预算数减少761.79万元，主要是项目支出减少。

八、关于白沙黎族自治县委宣传部2023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白沙黎族自治县宣传部2023年支出预算870.8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9.92万元，占27.55%；项目支出630.9万元，占72.45%。比上年预算数减少761.79万元，主要是项目支出减少。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白沙黎族自治县委宣传部（部门）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24.38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白沙黎族自治县委宣传部本级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3月09日，白沙县委宣传部本级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本部门占用房屋面积126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108平方米，档案用房18平方米，其他（不含构筑物）0平方米。（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白沙黎族自治县委宣传部（部门）5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175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